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建議就建議A股
發行修訂《公司章程》的公告**

謹此提述(i)本公司分別於2016年8月12日、2016年8月26日及2016年9月14日刊發的通函；及(ii)本公司於2016年9月30日刊發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於2017年3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就建議A股發行通過以下決議案：(a)關於修訂《公司章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議案；及(b)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上述議案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提呈股東審批。

務請投資者注意，建議A股發行須待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股份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H股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A. 關於修訂《公司章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議案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董事會建議進一步修訂A股上市後適用的《公司章程》。經修訂的《公司章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在中國證監會核准A股發行上市後施行。

* 僅供識別

《公司章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主要修訂內容包括(i)修訂本公司的業務範圍；(ii)修訂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上限；及(iii)修訂派付股息的時限。見即將就修訂《公司章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議案寄發的通函。

議案已獲董事會批准，而董事會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上述決議案，以特別決議案方式供審批修訂《公司章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議案。《公司章程(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以中文編製，並無官方英文版本。任何英文譯文均僅供參考。倘出現任何不一致，應以中文版本為準。

B. 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就建議A股發行，本公司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主要修訂內容包括(i)修訂本公司的業務範圍；(ii)修訂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上限；及(iii)修訂派付股息的時限。見即將就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寄發的通函。

議案已獲董事會批准，而董事會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上述決議案，以特別決議案方式供審批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上述經修訂《公司章程》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批准後開始生效。上述《公司章程》以中文編製，並無官方英文版本。任何英文譯文均僅供參考。倘出現任何不一致，應以中文版本為準。

董事認為，有關建議A股發行而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上述每項決議案均為建議A股發行的必要部分。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通函，其中載有就建議A股發行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

C. 釋義

| | | |
|------------|---|--|
| 「A股」 | 指 | 建議根據A股發行而發行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
| 「A股發行」 | 指 | 本公司建議於中國境內(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行不超過46,840,000股A股 |
| 「股東周年大會」 | 指 | 本公司謹定於2017年6月16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國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雁兒灣路158號舉行的2016年度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
| 「《公司章程》」 | 指 |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的董事會 |
| 「公司」或「本公司」 | 指 |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4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 「中國證監會」 | 指 |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H股」 | 指 | 本公司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幣交易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香港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 | |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的股份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的股東 |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馬紅富

中國蘭州
2017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馬紅富先生、王國福先生、陳玉海先生及閻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健聰先生及宋曉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軍女士、信世華女士及黃楚恆先生。